

#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 要求及安排

## 一、综合考核总体安排

1. 请考生务必于4月16日前完成研招网通知规定的基本环节，包括确认、缴费、提交资格审核的全部材料。
2. 综合考核采用线下面试，综合考核地点为中国海洋大学崂山校区法学院（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238号），具体面试房间号、面试序号将于报到时现场逐一告知。
3. 每半天为一个场次，每场次等候地点为学院335模拟法庭，该场次考生可在等候室等候面试，手机及其他与考试相关的物品资料请根据工作人员安排交至指定地点。每位考生面试结束，请立即离开学院，切勿返回等候室，禁止与其他考生交流考试内容，禁止以任何形式泄露、传播考试题目。

## 二、综合考核时间安排

### （一）报到与信息核验

时间：2023.04.24 14:00-15:00

要求：考生携带身份证、业务考核PPT（请以专业+姓名命名PPT并现场拷贝，综合考核现场也请携带u盘入场备用）

### （二）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

时间：2023.04.25

8:30-11:30, 13:30-16:00

地点：法学院一楼105-2党员活动室，面试序号将在报到时告知。

### （三）专业能力考核和英语水平考核

2023.04.25 8:30-11:30, 13:30-16:00

地点：法学院院楼，具体面试房间号、面试序号将在报到时告知。

### 三、考生注意事项

1. 考生要穿戴得体，保持良好的形象和精神面貌。
2. 综合考核准备期间，请务必保证手机通讯畅通。
3. 请凭《复试通知书》经校门工作人员核验后入校参加综合考核。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2023年4月12日